

《佛說觀無量壽佛經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八：

甲四、觀想無量壽佛緣由 分二：

乙一、諸佛普徧能應物心。

《佛說觀無量壽佛經》云：「諸佛如來，是法界身，入一切眾生心想中。是故汝等心想佛時，是心即是三十二相，八十隨形好。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」

乙二、舉彼果德勸令修證。

《佛說觀無量壽佛經》云：「諸佛正徧知海，從心想生。是故應當一心繫念，諦觀彼佛多陀阿伽度、阿羅訶、三藐三佛陀。」

多陀阿伽度者：如來。阿羅訶者：應供。三藐三佛陀者：正遍知。（丁福保佛學大詞典）

*通序（通者，同也），又名證信序，即諸經皆同具有六成就。先安立證信序，含有四義：

一、遵佛遺教：一切經首，當安「如是我聞，一時佛在某處與弟子若干俱」。

二、斷眾疑：阿難尊者在集經藏時，高升法座，忽然相好莊嚴如佛，眾人起了三種疑問：一、疑佛復出世？二、疑他方佛來？三、疑阿難成佛？

三、息諍論：阿難尊者在法座上，宣說一切經典悉從佛聞，非己見自說。

四、異外道：佛經用「如是我聞」等六種證信，不與外道同。（以上糅合《佛說阿彌陀經要釋》）

○如是我聞，一時，佛在王舍城，耆闍崛山中。

*「如是」者，有三含義：

一、指法之辭：通指下文《佛說觀無量壽經》文義而言。

二、信順之義：《楞嚴文句》卷一云：「亦是信順之義，大凡信者，則謂是事如是。不信者，則謂是

事不如是。今言如是，即顯信順也。」

三、顯理之義：《阿彌陀經要解》云：「實相妙理，古今不變，名「如」。依實相理，念佛求生淨土，

決定無非，曰「是」。」

*「我聞」

《楞嚴文句》卷第一云：「我者：阿難自稱。此非外道妄計之我，亦非凡夫妄執之我，乃深達八自在我，非我非無我；而隨世假名，稱為我也。聞者：耳根發耳識，能達音聲，現量體性也。」

《阿彌陀經疏鈔演義會本》卷第二云：「聖人無我，今何稱我？智論有三：一、隨世間故。二、破邪見故。三、不著無我故。以是三者，不礙說我；又法身真我，亦得稱我。……聞者，耳根發識，聲在可聞處，是則應云耳聞，何云我聞也？蓋以我有主宰之義，為六根六識之總，今廢根識之別，從主宰之總，曰我聞也。」

*「一時」

《楞嚴文句》卷第一云：「一時者，機應相符，說聽終竟，總名一時。」

*「佛」

《楞嚴文句》卷第一云：「佛者：自覺覺他，覺行圓滿。即是娑婆教主釋迦牟尼。」

※六即佛：印光大師於《印光大師護國息災法語》云：「隋天台智者大師，著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，

立佛義，以對治自甘墮落，及妄自尊大之病根，其說甚精，學者不可不知。六即佛者：一、

理即佛。二、名字即佛。三、觀行即佛。四、相似即佛。五、分證即佛。六、究竟即佛也。

「六」以明階級淺深。「即」則明當體就是。譬如初生孩子，與其父母形體無異，而其力用則大相懸殊。故不可謂此幼孩非人，但亦不能遽以成人之事，令是孩承當。若能知六而常即，則不生退怯。知即而常六，則亦不生上慢。從茲努力修持，則由凡夫而圓證佛果，由理即佛而成究竟即佛矣。」

理即佛者：一切眾生皆有佛性，雖背覺合塵，輪迴三塗六道；而其佛性功德，仍自具足，故名理即佛。

以此心之理體，即是佛也。無機子頌曰：【動靜理全是，行藏事盡非；冥冥隨物去，杳杳不知歸。】

名字即佛者：或從善知識，或從經典，聞知即心本具寂照圓融不生不滅之佛性。于名字中，通達瞭解，知一切法皆為佛法，一切眾生皆可成佛。所謂聞佛性名字，即得瞭解佛法者是也。頌曰：【方聽無生曲，始聞不死歌；今知當體是，翻恨自蹉跎。】

觀行即佛者：依教修觀，即圓教五品之外凡位。五品者：一、隨喜品：聞實相之法，而信解隨喜者。

二、讀誦品：讀誦法華及諸大乘經典，而助觀解者。三、講說品：自說內解，而導利他人者。

四、兼行六度品：兼修六度，而助觀心者。五、正行六度品：正行六度，而自行化他，事理具足，觀行轉勝者。頌曰：【念念照常理，心心息幻塵；遍觀諸法性，無假亦無真。】

相似即佛者：謂相似解發，即圓教十信之內凡位也。初信斷見惑，七信斷思惑，八九十信斷塵沙惑，

頌曰：【四住雖先脫，六塵未盡空；眼中猶有翳，空裏見華紅。】

分證即佛者：于十信後心，破一分無明，證一分三德；即入初住，而證法身，是為法身大士。從初住至等覺，共四十一位。各各破一分無明，證一分三德，故名分證即佛也。因無明分四十二品，

初住破一分，以至十住則破十分，歷十行、十迴向、十地，以至等覺，則破四十一分矣。初住，即能于無佛世界，現身作佛；又復隨類現身，度脫眾生。其神通道力，已不可思議，何況位位倍勝，以至四十一位之等覺菩薩乎！頌曰：【豁爾心開悟，湛然一切通；窮源猶未盡，尚見月朦朧。】

究竟即佛者：從等覺，再破一分無明，則真窮惑盡，福慧圓滿，徹證即心本具之真如佛性，入妙覺位，而成無上菩提道矣。頌曰：【從來真是妄，今日妄皆真；但復本時性，更無一法新。】